

上海洗霸科技股份有限公司独立董事

关于对公司对外担保情况的专项说明及独立意见

根据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关于规范上市公司对外担保行为的通知》（证监发〔2005〕120号）等有关规范性文件要求，依照《上海证券交易所股票上市规则》《上海洗霸科技股份有限公司章程》《上海洗霸科技股份有限公司独立董事工作制度》等规定，我们作为上海洗霸科技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的独立董事，现基于独立判断，就公司2020年度对外担保情况作出如下专项说明和独立意见：

2020年，公司严格遵守了《上海证券交易所股票上市规则》《上海洗霸科技股份有限公司章程》《上海洗霸科技股份有限公司对外担保管理制度》中关于公司对外担保事项的规定，严格控制公司对外担保风险，未发生相关规范性文件规定的对外担保事项，不存在违规对外担保情形。

（以下无正文，为签署页）

（本页无正文，为《上海洗霸科技股份有限公司独立董事关于对公司对外担保情况的专项说明及独立意见》之签字页）

独立董事签名：

肖莹：

2021年4月21日

(本页无正文，为《上海洗霸科技股份有限公司独立董事关于对公司对外担保情况的专项说明及独立意见》之签字页)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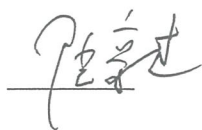
独立董事签名：

董 滨：

2021年4月21日

(本页无正文，为《上海洗霸科技股份有限公司独立董事关于对公司对外担保情况的专项说明及独立意见》之签字页)

独立董事签名：

陆豪杰： 

2021年4月21日